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材料”、发行人)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号)、《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4年3月21日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制试点暂行办法》(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制试点办法》(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制试点办法》(2014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2014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2014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询价和配售》等相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次发行申购和网下发行均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关于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的详细内容,请阅读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创业板网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14年修订)。

本次发行网下投资者参与条件、网下发比例、定价及配售、摇号机制等方面有所变化,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每日刊登的《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风险特别公告》,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风险,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新股投资风险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风险,仔细阅读发行人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关注如下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1.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截止2014年9月19日(9-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市场价格为32.31倍,较投资者决策参考基准“本次发行价格18.15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13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2.8倍,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最近一个月平均市场价格的105.53%。
2. 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为2,000万股,均为新发行股份。发行人本次发行新股项目计划总筹资金额为31,420.80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8.15元/股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31,420.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897.5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29,523.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使用计划等相关情况请查阅2014年9月16日(9-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招股说明书》。
3. 发行人本次发行新股项目计划总筹资金额为31,420.80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8.15元/股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31,420.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897.5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29,523.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使用计划等相关情况请查阅2014年9月16日(9-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招股说明书》。

本次发行网下投资者参与条件、网下发比例、定价及配售、摇号机制等方面有所变化,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每日刊登的《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风险特别公告》,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风险,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新股投资风险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风险,仔细阅读发行人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关注如下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1.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截止2014年9月19日(9-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市场价格为32.31倍,较投资者决策参考基准“本次发行价格18.15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13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2.8倍,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最近一个月平均市场价格的105.53%。

2. 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为2,000万股,均为新发行股份。发行人本次发行新股项目计划总筹资金额为31,420.80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8.15元/股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31,420.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897.5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29,523.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使用计划等相关情况请查阅2014年9月16日(9-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招股说明书》。

3. 发行人本次发行新股项目计划总筹资金额为31,420.80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8.15元/股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31,420.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897.5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29,523.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使用计划等相关情况请查阅2014年9月16日(9-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招股说明书》。

4. 发行人本次发行新股项目计划总筹资金额为31,420.80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8.15元/股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31,420.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897.5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29,523.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使用计划等相关情况请查阅2014年9月16日(9-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招股说明书》。

5. 发行人本次发行新股项目计划总筹资金额为31,420.80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8.15元/股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31,420.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897.5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29,523.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使用计划等相关情况请查阅2014年9月16日(9-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招股说明书》。

6. 发行人本次发行新股项目计划总筹资金额为31,420.80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8.15元/股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31,420.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897.5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29,523.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使用计划等相关情况请查阅2014年9月16日(9-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招股说明书》。

7. 若本次发行新股项目计划总筹资金额为31,420.80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8.15元/股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31,420.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897.5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29,523.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使用计划等相关情况请查阅2014年9月16日(9-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招股说明书》。

8.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申购日为2014年9月24日(9-2日),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将不能参与网上发行,若网下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9. 网下发行要项提示

2014年9月24日(9-2日)网下网上申购结束后,在网上出现超额认购的前提下,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投资者的有效申购数量决定是否启动摇号机制,对网下上网的投资者进行调节,具体安排如下:

1. 网下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数量超过50倍,低于100倍(含)的,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网上网下申购,回拨比例对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20%,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对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0%,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超过150倍的,回拨后网上发行比例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10%。

2. 网上网下投资者未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网下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按照网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回拨部分仍纳入认购不足,剩余部分由主承销商全额包销。

3. 在生息期间,网下发行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摇号机制,并将于2014年9月26日(9-2日)刊登的《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网下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摇号结果。

10. 本次发行申购,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在核准有效期内择机重新启动发行:

1.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上申购有效投资者数量不足100名;

2. 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数量不足网下申购总量的20%;

3.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上申购有效投资者数量不足100名;

4. 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数量不足网下申购总量的20%;

5. 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数量不足网下申购总量的20%;

6.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7.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8.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9.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10.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11.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12.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13.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14.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15.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16.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17.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18.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19.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20.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21.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22.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23.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24.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25.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26.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27.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28.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29.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30.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31.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32.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33.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34.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35.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36.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37.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38.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39.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40.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41.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42.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43.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并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	可申购数量
1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16	1200
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8.16	1200
3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8.15	1050
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18.16	900
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18.16	900
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8.16	1200
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8.16	1200
8	南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8.16	1200
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8.16	600
10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8.16	1200
11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8.16	1200
1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8.16	1200
13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8.16	1200
1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8.16	1200
15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8.16	1000
16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8.16	1200
17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8.16	550
1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8.16	1200
19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20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21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22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23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24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25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26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27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28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29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人寿—分红—险种分红	18.16	1200
30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人寿—分红—险种分红	18.16	1200
31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32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33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34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险种分红	18.16	1200
35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36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37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18.16	1200
38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8.16	1200
39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40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41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42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43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44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45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46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47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48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49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50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51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52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53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8.16	1200
54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8.16	1200
55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8.16	1200
56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16	1200
5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5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59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60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61	上汽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上汽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62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63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64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65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66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67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68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000
69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70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71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72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73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74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75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76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510
77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78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79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700
80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900
81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82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8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5	500
8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5	1200
8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5	1200
8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5	1200
87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5	1200
8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5	1200
8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5	1200
90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530
91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550
92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600
93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600
94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95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96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97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98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570
99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100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10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5	250
10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5	350
103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700
104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105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10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107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108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109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630
110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000
111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000
112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000
113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5	500
114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5	500
115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5	500
116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000
117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000
118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840
119	中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120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800
121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800
122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800
123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8.16	1200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	可申购数量
124	天津策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融瑞德典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16	1200
125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五		